

#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3年12月5日发布

2023年12月5日施行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



应急预案编号：NJRGJHW|2023|1号

应急预案版本号：第四版（2023年12月）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发布令

公司各部门：

公司依据《环境保护法》、《突发事件应对法》、《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的要求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分析了公司的环境风险源，明确了应急组织机构职责，阐述了应急预警、信息交流、应急响应措施以及后期处置、保障措施等内容。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是公司环境管理的重要文件，遵守和执行本预案是公司每个管理者和员工应尽的责任；希望各部门组织全员认真学习贯彻执行，掌握应急处置措施，并按要求每年进行一次应急救援演练。今后公司每年都要根据预案要求组织总体演练，并在演练后对预案的充分性、适用性进行评价、修订，以进一步提高公司面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对能力；为保护生态环境作出应有的贡献！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

签发人（签字）：

2023年12月5日



# 目 录

前 言 .....	1
1 总则 .....	2
1.1 编制目的 .....	2
1.2 编制依据 .....	3
1.3 适用范围 .....	5
1.4 应急预案体系 .....	6
1.5 工作原则 .....	6
2 组织机构及职责 .....	8
2.1 组织机构体系 .....	8
2.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	9
2.3 人员替补规定 .....	11
2.4 外部应急与救援力量 .....	11
3 监控预警 .....	12
3.1 环境风险源监控 .....	12
3.2 预警行动 .....	12
3.3 警示标志 .....	15
3.4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	15
4 信息报告 .....	18
4.1 内部报告 .....	18
4.2 信息上报 .....	18
4.3 信息通报 .....	20
5 环境应急监测 .....	21
5.1 应急监测方案 .....	21
5.2 应急监测的响应程序 .....	22
5.3 应急监测人员安全防护 .....	22
6 环境应急响应 .....	24
6.1 应急响应分级和启动条件 .....	24
6.2 响应程序 .....	24

---

6.3 应急准备 .....	25
6.4 应急处置 .....	25
6.5 人员安全及救护 .....	29
7 应急终止 .....	32
7.1 应急终止的程序 .....	32
7.2 应急终止的行动 .....	32
7.3 现场恢复 .....	33
7.4 与南京市江北新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衔接 .....	34
7.5 与周边企业的应急联动措施 .....	35
8 事后恢复 .....	36
8.1 善后处理 .....	36
8.2 跟踪检测 .....	36
8.3 事故责任调查及污染危害评估报告 .....	36
8.4 生态环境补偿工作 .....	37
8.5 保险 .....	37
9 保障措施 .....	38
9.1 经费及其他保障 .....	38
9.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	38
9.3 应急队伍保障 .....	39
9.4 通信与信息保障 .....	39
9.5 应急技术保障 .....	39
9.6 医疗保障 .....	40
9.7 管理保障 .....	40
9.8 其他保障 .....	41
10 预案管理 .....	42
10.1 培训 .....	42
10.2 演练 .....	44
11 奖惩 .....	46
11.1 表彰 .....	46

---

11.2 责任追究 .....	46
12 附则 .....	47
12.1 名词术语定义 .....	47
12.2 预案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	48
12.3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	49
13 附件及附图 .....	50

## 前 言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位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普桥路 169 号；企业类型：港澳台与境内合资企业；产品：水性分散剂、水性聚合物、粉状超分散剂、碳材料超分散剂。公司主要储存、使用苯乙烯、丙烯酸乙酯、丙烯酸丁酯、甲基丙烯酸甲酯、过氧化氢溶液、氢氧化钠溶液、甲基丙烯酸、丙烯酸、丙烯腈等，生产水性分散剂、丙烯酸乳液、粉状超分散剂和碳材料超分散剂，存在着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腐蚀灼烫等危险性。

全厂所有的生产和生活辅助生产设施等构筑物已建设完成，三废处理措施、雨污分流管网、应急措施等辅助工程已建设完成。

为严格落实企业环境安全主体责任，摸清环境风险底数及风险状况，预防、遏制并妥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按照“识别全面、真实反映、重点突出、操作性强、通俗易懂”的原则，依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开展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工作。本次预案范围为全厂。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2015 年 6 月 5 日）、《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4 号）以及《江苏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苏政办发[2012]153 号），项目需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正确应对突发性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等原因造成的局部或区域环境污染事故，确保事故发生时能快速有效的进行现场应急处理、处置，保护厂区及周边环境、居住区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防止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 上一轮预案回顾：

上一轮应急预案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完成备案，上一轮无整改项，上一轮风险等级为较大环境风险。2022 年企业受到环保处罚，本轮风险等级上升为重大风险。

本预案为第四版，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以及《江苏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苏政办发[2012]153 号）：应急预案制定机关或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办法的规定，根据实际需要，结合情势变化，适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各类应急预案应当每 3 年至少修订 1 次。因此，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厂区内若发生上述情形变化时需对本预案进行修订。

---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本预案编制目的主要是为了有效应对意外事故，最大限度降低因火灾、爆炸及其他意外的突发或非突发事件导致的危险物品或危险组分泄漏到空气、土壤或水体中而产生的对人体健康和环境的危害，规范事发后的应对工作，提高公司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能力。为建立健全突发性环境事件的应急机制，提高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性污染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失，保障公众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家环保总局《报告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的暂行办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 941-2018）及江苏省地方标准《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 32T 3795-2020）的有关要求，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小组，并编制了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有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防止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及次生、伴生事故的发生。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编制主要目的如下：

①通过调查了解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类型、环境危险源的基本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环境危害后果及严重程度，全面分析企业环境风险情况。

②全面评估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现有应急能力，加强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管理能力，全面预防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③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件应急机制，提高我公司应对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事故发生时能够及时、有效处理事故源，控制事故扩大，减小事故造成的损失。

④降低我公司突发环境事件所造成的环境危害。通过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环境应急监测、事故信息的及时发布、受影响人员迅速转移等措施，将事故所造成的危害降至最低。

⑤通过应急预案的编制，促进我公司提高环境风险意识，并通过应急物资、设备的落实和环境管理制度的完善，降低企业环境风险发生概率。

⑥完善与政府部门工作衔接，尽可能避免或减轻突发环境事件影响。

## 1.2 编制依据

### 1.2.1 法律、法规、规定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1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6日修订并实施）;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修订）;
- (7)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 (8)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 (9)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2011.5.1);
- (10)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
- (11)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务院，2006-01-24）;
- (1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2015年6月5日）;
- (13) 《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09）;
- (14) 《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江苏省环境保护厅，2009-04-21）;
- (15)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苏环发[2023]7号）;
- (16) 《关于印发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规[2014]2号文）;
- (17) 《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4]29号）;
- (18) 关于发布《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的公告（环保部公告2016年第74号）;

- 
- (19) 关于印发《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阶段环境损害评估推荐方法》的通知（环办[2014]118号）；
- (2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阶段污染损害评估技术规范》（环办函[2014]684号）；
- (21) 《关于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的有关事项的通知》（苏环办[2015]224号文）；
- (22) 《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和调查处理办法》（苏环规[2014]8号）；
- (23)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实行）》（环办应急〔2018〕8号）；
- (24) 《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苏环办〔2020〕172号；
- (25) 《企业事业单位及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32/T3795-2020）；
- (26) 《关于印发《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指南（试行）》的通知》（环办应急〔2019〕17号）；
- (27)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 29639-2020）；
- (28) 《长江保护法》；
- (29)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
- (30) 《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阶段直接经济损失评估工作程序》（环办应急[2020]28号）；
- (31) 《江苏省突发事件生态环境应急工作程序规定》（苏环办[2020]303号）；
- (32) 《工业企业及园区突发环境事件隐患分级判定方法（试行）》。

### 1.2.2 基础资料

- (1)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所提供其他相关资料。

## 1.3 适用范围

### 1.3.1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现有厂区现有生产的情况及新建《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二期年产 32500 吨功能助剂材料扩建及一期合规化改建项目》建成后可能产生的大气污染事件、水环境污染事件。

### 1.3.2 突发环境事件分级

本次应急预案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将企业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控制事态能力的差别，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分级，根据江苏省地方标准《企事业单位和工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DB 32T 3795-2020)，针对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危害程度、影响范围、企业单位内部控制事态的能力以及需要调动的应急资源，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分为两级：企业I级、企业II级，分别对应两个级别的预警等级：厂外级重大事故为一级预警、厂区较大事故为二级预警。具体如下：

#### (1) II级（厂区较大事故）

需企业各部门统一调度处置，但能在企业控制内消除的污染及相应事故。

①生产车间发生泄漏以及由泄漏引起的次生、衍生事件影响范围超出车间，但是在企业控制范围内；

②车间发生火灾爆炸引起的二次环境污染事件，影响范围可控制在厂区范围内，未超出厂区；

③生产车间、危废固废大量外泄污染废水，厂区全部收集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外排；

④突发环境事件对周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影响很小；

⑤突发环境事件仅需疏散风险源周边的现场生产人员。

#### (2) I级（厂外重大事故）

污染超出企业范围，影响事故现场之外的周围地区，需动员全员应急队，甚至请求外部救援，并报告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或政府等相关部门。

①发生大暴雨时，事故下消防废水和事故废水污染雨水，再经雨水排放口排入附近水体，企业不可控；

②突发环境事件对周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产生影响，企业不可控；

③突发环境事件需要对公司及周边人员进行预警与疏散。

## 1.4 应急预案体系

本预案是南京江北新材料科技园的下级预案，当突发环境事件级别为III级时，启动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当突发环境事件级别为II级，并对外环境产生污染影响时，在污染事故现场处置妥当后，视情况向江北新区应急管理部门报告处理结果；当突发环境事件级别为I级时，及时上报江北新区应急管理部门，应急管理部门根据事件情况立即上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以及江苏省或国家相关部门，同时启动相应预案，对事态进行紧急控制，并采取措施进行救援。

当公司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时，需要与政府进行联动，需要上级部门和外部救援单位的支援，因此公司制定的应急预案应满足南京市环保部门应急工作的基本要求，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加强对人员的培训和演练，保持与上级部门和救援单位的日常联系，积极配合或参加南京市江北区的应急救援演练工作，为事故的有效救援打下良好基础。

## 1.5 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加强对环境事件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件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事件造成的中长期影响，最大程度地保障公众健康，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实行行政领导责任制，在总指挥的统一领导下，公司各部门相互协作，紧密配合，根据不同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事件的严重性、可控性、所需动用资源、影响范围等因素，分级设定和启动预案，严防事态进一步扩大。

(3) 内外结合，协调高效。积极做好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思想准备、物资准备、技术准备、工作准备，加强培训演练，充分利用公司环境应急救援力量，加强与外部救援力量联系，发挥经过专门培训的环境应急救援力量的作用。

(4) 依法规范，加强管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加强应急管理，维护公众的合法权益，使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

(5) 预防为主，平战结合。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基本方针，坚持突发环境事件与预防工作相结合，重点做好预防、预测、预警、预报和常

---

态下风险评估、应急准备、应急队伍建设、应急演练等工作。确保应急预案的科学性、权威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

## 2 组织机构及职责

### 2.1 组织机构体系

#### 2.1.1 组织机构

根据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的原料的使用、储存情况，可能存在发生中毒、人员受伤事故，针对这些突发性事故，为保证公司、职工生命和财产的安全，预防突发性化学事故发生，并能做到在事故发生后得到迅速有效地实现控制和处理，最大程度地减少事故所带来的损失，按照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预防为主、自救为主、统一指挥、分工负责”的原则，成立应急救援指挥部，详见组织体系如图 2.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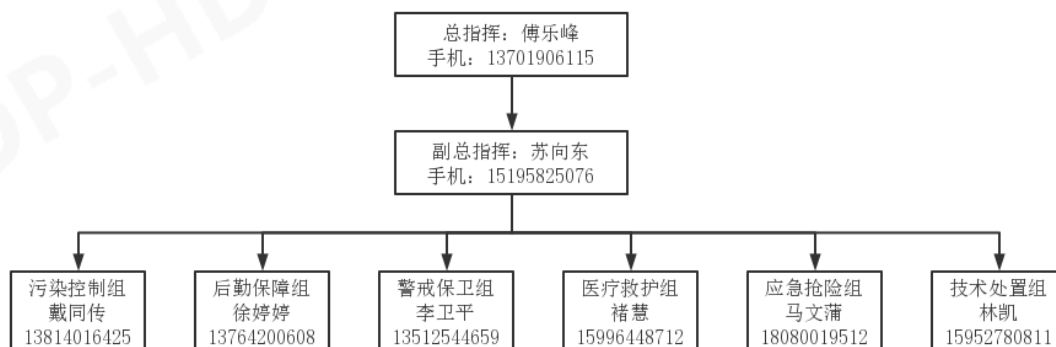


图 2.1-1 事故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图

#### 2.1.2 组织体系

本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部包括总指挥、副总指挥和指挥部成员。具体组成如下：

总指挥：傅乐峰

副总指挥：苏向东

应急抢险组：邵杰（组长）、宋恒实、王修荣、范兆华、李建刚、陈庆龙（后备）

警戒保卫组：李卫平（组长）、尹月来、傅毅（后备）

后勤保障组：徐婷婷（组长）、康伟、姚秀芹、王亮（后备）

医疗救护组：褚慧（组长）、包荣荣、马磊、孙明化（后备）

污染控制组：戴同传（组长）、达飞、黄坤、谢鹏（后备）、赵正洋（后备）

技术处置组：林凯（组长）、孙叶、鄂天平（后备）

## 2.2 指挥机构的主要职责

- a) 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有关部门关于环境安全的方针、政策及规定；
- b) 组织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c) 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队伍；
- d) 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如堵漏器材、防护器材、救援器材和应急交通工具等）的建设；以及应急救援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化学品物资的储备；
- e) 检查、督促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 f) 负责组织预案的审批与更新（企业应急指挥部负责审定企业内部各级应急预案）；
- g) 负责组织外部评审；
- h) 批准本预案的启动与终止；
- i) 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 j) 协调事件现场有关工作；
- k) 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
- l)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 m) 负责应急状态下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 n) 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 o) 负责保护事件现场及相关数据；
- p) 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培训，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向周边企业、村落提供本单位有关危险物质特性、救援知识等宣传材料。

### 应急小组

#### 应急抢险组职责

- 1、负责事故现场应急救援抢险工作。
- 2、负责现场消防灭火、稀释和冷却工作。
- 3、负责采取工艺技术措施处置事故,落实安全紧急停车措施。
- 4、负责事故现场被困人员、受伤人员抢救工作。

#### 后勤保障组职责

- 1、根据总指挥指令，开设现场应急指挥部的各项工作
- 2、负责安全防护器材和应急药品等物资的供应。
- 3、负责落实事故现场应急救援人员的生活保障。
- 4、完成总指挥长交给的临时任务。

#### 警戒保卫组职责

- 1、负责对事故现场设置警戒区域，严禁无关人员、车辆进入事故现场。
- 2、负责事故现场的保护、警戒，组织人员疏散，清点人数，如对周边单位有影响，应及时通知周边单位人员进行疏散。
- 3、负责公司内的交通管制，确保消防通道畅通，并引导消防、救护等车辆进入。

#### 污染控制组职责

- 1、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发生时的监测，查明事故源和有毒、有害气体的浓度，扩散范围。
- 2、负责对事故现场消防水、污染废水进入事故池，防止进入外环境。
- 3、负责关闭雨排出口阀门协助环境监测，防止次生灾害发生。

#### 医疗救护组职责

- 1、事故发生后，做好抢救中毒和受伤人员的救护，对轻伤者进行简单救治，对重伤者及时送医院抢救和治疗。
- 2、负责与服务协议的医疗单位、医院进行联系。
- 3、及时转移受伤人员进行救治。

#### 技术处置组职责

- 1、为指挥部科学决策提供支持，为现场应急工作提出实施应急救援方案的建议和工艺技术支持，参与制定现场处置方案。
- 2、负责为抢险救援、灾后恢复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抢险救援指导。
- 3、负责提供危险物料 MSDS、PID 图纸、建筑图纸等有关信息。
- 4、负责完成指挥部下达的其他应急处置工作。

当总指挥、副总指挥不在现场时，由在场的最高领导履行总指挥职责，负责现场应急指挥工作。

## 2.3 人员替补规定

公司建立职务代理人制度。当公司总指挥不在岗时，由公司副总指挥履行总指挥的职责；副总指挥也不在岗时，由被授权的应急处置组组长履行应急总指挥的职责；其他小组组长不在岗时，由其职务代理人履行其职责。

若相关人员发生人员变动，有相应岗位替补。

## 2.4 外部应急与救援力量

(1) 调用外部救援力量发生事故时，应请求当地环保、安监、消防、公安等部门提供保障措施，企业应与以上部门进行必要的沟通和说明，了解他们的应急能力和人员装备情况，同时介绍本单位有关设施、危险物质的特性等情况，并就其职责和支援能力达成共识，必要时签署互助协议。建设单位目前已与南京长江江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应急救援互助协议。

(2) 接受上级预案调度发生事故时应及时上报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由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启动《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企业应遵照、落实应急领导小组下达的应急指令；协助各联动单位（环保、安监、消防、公安、专家组等）的行动。

表 2.4-1 当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力量联系方式一览表

序号	救援单位/部门	联系电话
1	南京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和水务局	025-88020053
2	原南京化工园区应急响应中心	025-58390119
3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消防中队	119、58628004
4	江北人民医院	120、57793705、57766346
5	长芦派出所	110、58393981
6	南京化学工业园公用事业有限责任公司	58391776
7	南京市六合区供电局	025-57128050
8	南京长江江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205177338

注：若上述联系方式发生变更时，本表需及时更新，另本表每年需至少核对 1 次。

## 3 监控预警

### 3.1 环境风险源监控

对厂区可能涉及的危害因素进行识别并进行风险评价，对评价出的重大危害因素编制具体的管理方案或控制措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管理方案或控制措施进行实施，并对实施效果进行监控。危险源清单及管理措施按规定上报主管部门。对环境事件信息进行接收、统计分析，对预警信息进行监控。

#### (1) 人工监控

公司职工在生产中规范操作，加强设备日常管理，杜绝跑、冒、滴、漏，对事故漏下的物料应及时清除。维护设备卫生，加强设备完好管理，对设备上的仪表等经常进行清理，公司定期对车间内消防器材和设施进行巡检，确保设施的器材有效，保持消防通道畅通。

生产区域、暂存区域等存在环境风险的关键地点均设置明显警示标记，并设置专人监管。

- ①生产线全程人工在线监管；
- ②生产设备每天进行点检。

#### (2) 设备监控

公司按设计规范要求配备消防、监控等设施，并加强维护保养，确保设备设施的完好。在厂区安装了视频监控系统，在车间、办公区域均设有摄像头，监控画面布置在办公室。

## 3.2 预警行动

### 3.2.1 发布预警条件

1、在危险源排查时发现存在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严重后果的重大危险源时，应及时预警。

2、收到的环境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立即进入预警状态，并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3、发布预警公告须经上级应急企业法和上级批准，预警公告的内容主要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名称、预警级别、预警区域或场所、预警期起止时间、影响估计、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和发布机关等。预警公告发布后，需要变更预警内容的应当及时发

布变更公告。

### 3.2.2 预警响应

预警行动的一般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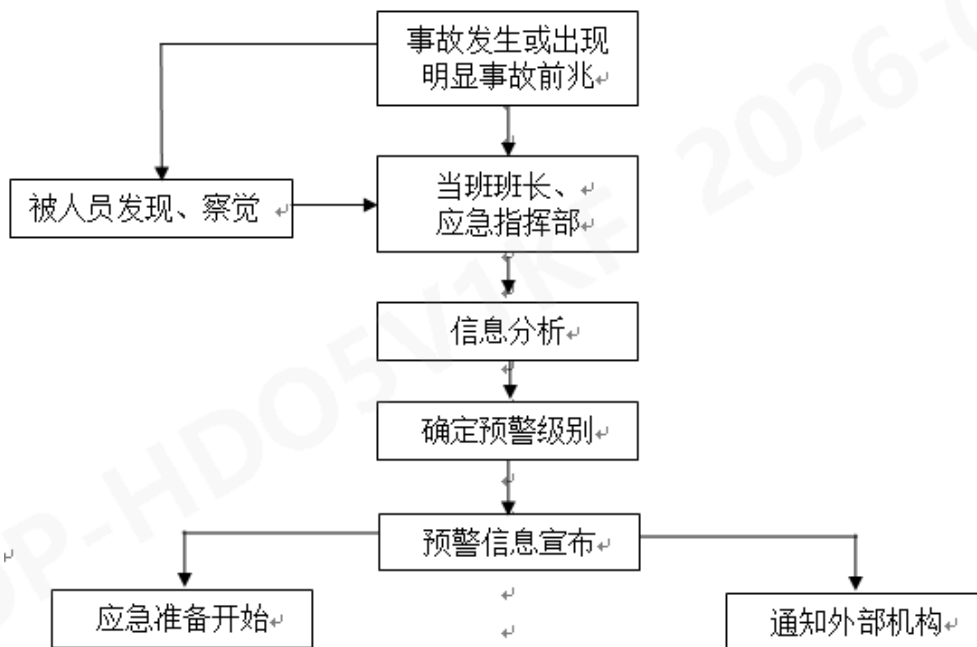


图 3.2-1 预警行动一般程序

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两级。

在确认进入预警状态之后，根据预警相应级别环境应急小组按照相关程序可采取以下行动：

- ①立即启动相应事件的应急预案。
- ②按照环境污染事故发布预警的等级，向全公司发布预警等级。

### 3.2.3 预警的分级

#### (2) 二级预警

二级预警包括如下情况：

- ①发现物料泄漏迹象；
- ②生产区可能有火灾、爆炸的迹象；
- ③遇雷雨、强台风、极端高温、汛涝等恶劣气候，以及其他异常现象时的事故或事件。

#### (3) 一级预警

一级预警包括如下情况：

- ①生产区域发生火灾、爆炸，短时无法采取措施将火势控制、扑灭的迹象；
- ②物料泄露引发生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的迹象；

#### 3.2.4 预警信息发布

应急指挥部在明确预警信息后，由应急办公室将指令信息及时传达至各相关职能部门，发布预警，并采取行动对事态进行控制。

发布预警应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点内容：

- (1) 下达启动预案命令；
- (2) 通知本预案涉及的相关人员进入待命状态做好应急准备；
- (3) 对可能造成或已造成污染的源头加强监控或进行控制；
- (4) 明确在应急人员未抵达事故现场时，事故当班值长需根据不同的事故情景，组织对事态进行先期控制，核实可能造成污染的风险物质、种类和数量，避免事态进一步加剧；
- (5) 调集应急物资和设备，做好应急保障；
- (6) 做好事故信息上报和通报或相关准备工作，
- (7) 做好协助政府疏散周边敏感受体准备工作；
- (8) 做好开展应急监测的准备。

#### 3.2.5 预警措施

在确认进入预警状态之后，对即将发生的环境突发事件的特点和可能造成的危害，采取下列一项或者多项措施：

- 1、责令应急保障组进入待命状态，并动员后备人员做好参加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的准备；
- 2、关闭或者限制使用易受环境突发事件影响的场所，控制或者限制容易导致危害扩大的活动；
- 3、加强对重要基础设施的安全保卫；
- 4、确保应急物资到位，采取必要措施保障交通、通信、供水、排水、供电等公共设施的安全和正常运行。

#### 3.2.6 预警解除

当突发环境事件的危险已经消除，经过评估确认，由应急指挥部适时下达预警

解除指令,应急办公室将指令信息及时传达至各相关职能部门,分为以下三种情况:

一是接到报警时事故未发生,发布了橙色预警但未进行应急处置,预警解除。

二是接到报警时事故未发生,发布了橙色预警且橙色预警升级为红色预警(即采取了应急处置),处置完成环境突发事件危险已经消除后预警解除(即应急终止)。

三是接到报警时事故已发生,启动红色预警,处置完成环境突发事件危险已经消除后预警解除(即应急终止)。为减化程序,一般预警解除即响应自动终止,响应终止即预警自动解除。

### 3.3 警示标志

企业应严格根据《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GB2894-2008)在贮存场所设立安全警示标志牌,表述生产过程中所应注意的事项和发生意外时简单有效的救护措施等,要求内容简明扼要、重点突出。企业设置的危险警示标志见表 3.3-1。

表 3.3-1 危险警示标志图一览表

危险 象形图			
该图形对 应的危险 性类别	禁止烟火 甲、乙、丙类火灾危险物 质	禁止烟火 甲、乙、丙类火灾危险物 质	禁止无关人员入内 对人员有伤害 易发生事故
危险 象形图			
该图形对 应的危险 性类别	当心触电 有可能发生触电危险	当心中毒 剧毒品及有毒物质	当心腐蚀 有腐蚀性物质

### 3.4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 3.4.1 24 小时有效报警装置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事故报警方式采用电话、手动报警警铃等方式进行报警,由指挥部根据事态情况通过公司通讯系统向公司内部发布事故消息,做出紧急疏散和撤离等警报。需要向社会和周边发布警报时,由指挥组人员向政府以及周边

单位发送警报消息。事态严重紧急时，通过指挥部直接联系政府以及周边单位负责人，提出要求组织撤离疏散或者请求援助，随时保持电话联系。

在生产过程中，岗位操作人员发现危险目标发生泄漏应立即采取相应措施予以处理。操作人员无法控制时，立即向现场领导报告，现场领导依据泄漏事故的类别和级别，应立即向应急救援指挥部有关成员汇报，确定应急救援程序，并通知指挥部和其它成员。

### 3.4.2 24 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应急救援小组成员的电话必须 24 小时开机，禁止随意更换电话号码。特殊情况下，电话号码发生变更，必须在变更之日起 48 小时内向行政部报告。行政部必须在 24 小时内向各成员和部门发布变更通知。

企业 24 小时值班电话为：025-58376111。

### 3.4.3 报警程序

事故或险情发生后，第一发现者应尽快向应急救援指挥汇报，同时向当天负责生产的值班经理报告事故情况。报警方式包括：①通知指挥部；②拨打 119，通知消防通讯值班室；③拨打医疗救助电话，通知专职医疗救护中心。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值班人员结合事故现场情况报告和安全监控系统反映的情况，向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报告事故情况。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根据事故规模决定启动应急抢险预案。

整个事故报警与处理程序见图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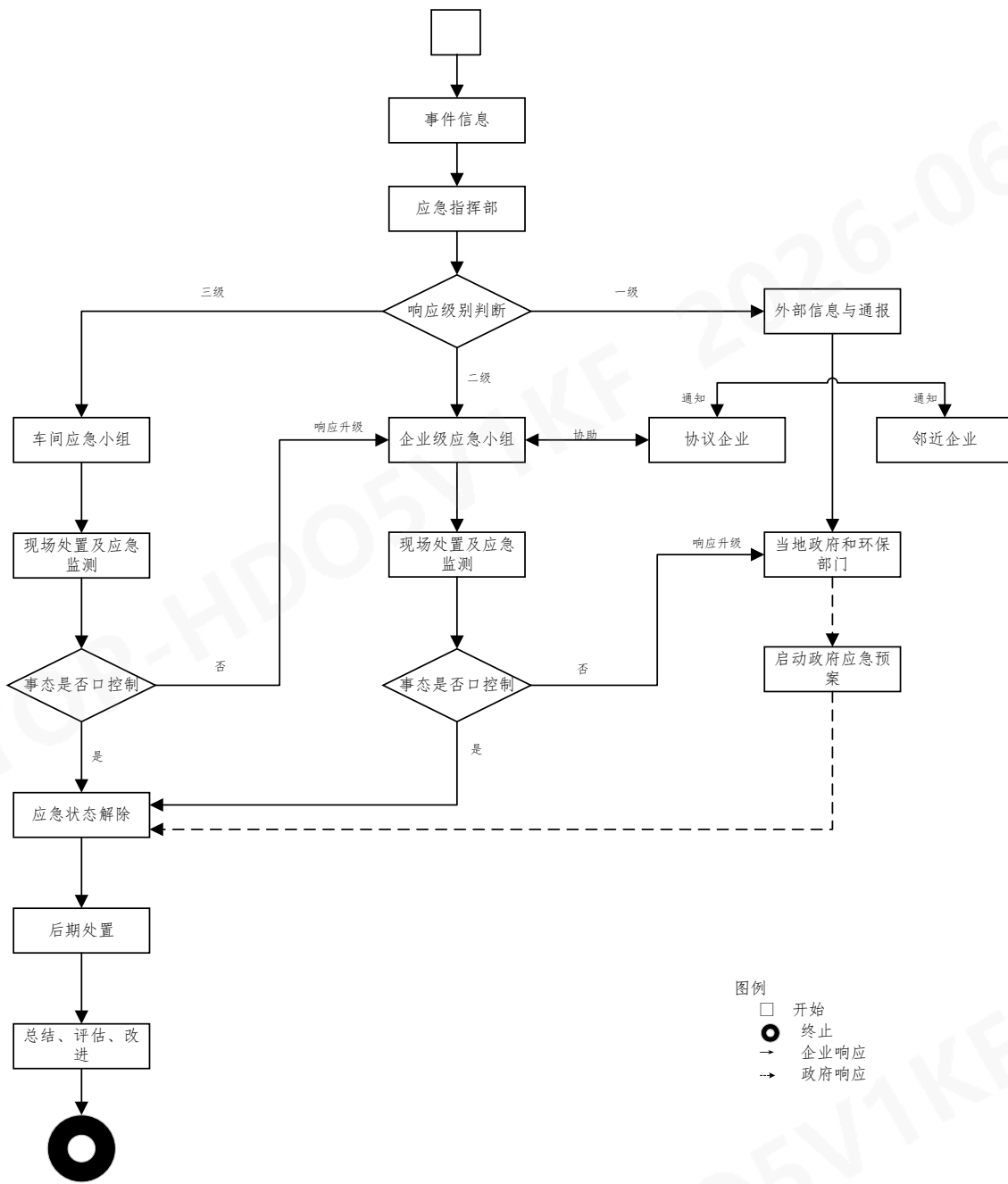


图 3.4-1 报警与响应流程

---

## 4 信息报告

依据《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有关规定，明确信息报告时限和发布程序、内容和方式，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信息报告和通报具体情况如下。

### 4.1 内部报告

设立值班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通知值班人员，值班主管根据事故严重程度决定协助处理或启动应急小组，并向公司领导和有关部门领导报告事故情况，必要时报告应急救援指挥小组，应急指挥小组接到事故报警后，迅速准确地询问清事故的以下信息：

- ①污染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发生地点、污染范围；
- ②污染事件的原因、污染源、污染对象、严重程度；
- ③有无人员伤害，受伤害人员情况、人数等；
- ④已采取的控制措施及其它应对措施。

### 4.2 信息上报

#### 4.2.1 报告时限和程序

对于厂区内级突发环境事件（Ⅱ级），发现人员应立即报告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立即指挥应急救援小组疏散车间职工、开展抢险工作，同时向南京市江北新区应急处理中心报告；对于厂区外级突发环境事件（Ⅰ级），应立即通过消防广播告知全厂职工进行安全撤离，应急指挥组应立即组织应急救援小组开展应急救援行动，同时向南京市人民政府、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报告，并立即组织进行现场调查。若突发环境事件对周边企业有影响，企业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应立即上报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并由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立即联系周边企业，请周边企业做好应急疏散工作，并调集应急救援队伍参与救援。

应急指挥部按规定的时间、要求，陆续发出事件动态情况续报，必要时可以以电子信息等形式报告，直至事件平息或稳定。续报是在初报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包括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

应急指挥部与各应急小组成员单位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收集情况，编制事件处置初报、续报，经审核和应急指挥部同意，在规定时间内向上级报告事件处理进展情况。

---

## 4.2.2 报告的基本要求

- (1) 真实、简洁、按时；
- (2) 应该以文字为准；
- (3) 应得到授权和审核；
- (4) 保留初步报告的文稿；
- (5) 按照政府部门的要求，及时补充适当的事故情况。

## 4.2.3 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事故内容要点

突发环境事件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后及时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

### 4.2.3.1 初报

- (1)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污染范围情况；
- (2) 事故的简要经过概况和已经采取的措施；
- (3) 现场人员状态，人员受伤、撤离情况（人数、程度、所属单位）、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 (4) 事故对周边居民影响情况，是否波及居民或造成居民生命财产的威胁和影响；
- (5) 事故对周边自然环境影响情况，环境污染发展趋势；
- (6) 请求政府部门协调、支援的事项；
- (7) 报告人姓名、职务和联系电话。
- (8) 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

### 4.2.3.2 续报

续报可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 4.2.3.3 处理结果报告

处理结果报告采用书面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 4.3 信息通报

当企业发现突发环境事故时，污染超出企业范围，应急指挥部根据环境事件的有关信息，分析判定事件可能影响的单位和区域。受影响单位和区域在企业园区范围内的，指挥部应在第一时间向相关单位和区域的负责人进行通报。

公司应急指挥组负责人或指定人员通过电话、警笛、紧急广播等形式向环境突发事件可能影响的区域通报突发事件的情况。

通报责任人：公司应急指挥组负责人或指定人员；

通报方式：电话、警笛、紧急广播等形式；

用警笛报警系统向周边单位通知事故的效果较差，因为这种系统只有在公众明白警报的含义以及应该采取的行动时才会有效。紧急广播系统与警笛报警系统结合使用效果会更好。紧急广播内容应当尽可能简明，告诉公众该如何采取行动；如果决定疏散，应当通知人员避难所位置和疏散路线。公司应急指挥组负责人或指定人员通过电话的形式通知村委会、物业、学校、医院等。

通报时限：在对事故情况初步了解后立即通报。

通报内容：环境事件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的种类、数量、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初步情况。

事件信息报告人进行厂外通报与支援电话报告相关部门时，务必注意到通报以最短时间清楚地通知以争取时效，所以通报辞即为联络时最为方便之参考，通报者可依此所列之项目进行通报，通报如下所述：

突发环境事件报告

报送单位：

报告单位：

报告时间：

签 发：

发生时间		发生地点	
污染物种类			
事故简况和现场处置情况			
备 注			

报告人：

电话：

手机：

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被报告人及相关部门、单位的联系方式见附件中外  
部联系方式和内部联系方式。

## 5 环境应急监测

### 5.1 应急监测方案

由于公司监测能力有限，因此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依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对事故现场进行现场应急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环境监测方案包括事故现场和环境敏感区域的监测方案。监测方案拟明确采样布点方式，监测标准、方法、频次及程序。制定本环境应急监测方案还考虑了如下因素：（1）事故可能出现的污染物类型；（2）监测仪器设备，建议优先采用可现场快速检测的便携式检测仪器设备；（3）应急监测方法：可选择既定的方法，或从应急监测分析方法库查得的方法；（4）监测的布点，可根据由污染物的源规模、扩散速度、发生地的气象和地域特点等参数，模型计算预测污染物可能的扩散范围，并科学地布设相应数量的监测点位。一般建议要尽量多地布点监测。（5）监测报告的格式和内容。

企业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急监测方案如下表：

表5.1-1 公司应急监测方案

事故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应急监测频次*	监测单位和人员
环境空气 污染事故	厂界上风向设立 1 个参照点，下风向设立 3 个监测点	VOCs	初始加密监测，视污染物浓度递减	第三方检测公司其具有上岗证书的员工
地表水环境 污染事故	（项目地距离垂直断面）上游 500m、下游 500m 及下游 1500m	pH、COD、SS、氨氮、TP 等	事故发生期间每小时 4 次，处置后连续两天每天监测 4 次。	

表 5.1-2 应急监测方案监测方法和监测设备

序号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主要监测设备
1	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GB/T6920-1986）	酸度计或离子浓度计
2		COD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HJ636-2012）	分光光度计等
3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5		TP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6	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836-2017）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监测方法如下：（1）为迅速查明突发环境事件污染物的种类(或名称)、污染程度和范围以及污染物发展趋势，在已有调查资料的基础上，充分利用现场快速监测方法和实验室现有的分析方法进行鉴别、确认。（2）为快速监测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首先可采用如下的快速监测方法：检测试纸、快速检测管和便携式监测仪器等的监测方法。现行的实验室分析方法。（3）从速送实验室进行确认、鉴别，实验室应优先采用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或行业标准。（4）当上述分析方法不能满足时，可根据各地具体情况和仪器设备条件，选用其他适宜的方法。

## 5.2 应急监测的响应程序

应急监测单位为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企业通信联络组负责配合专业队伍完成应急监测任务。

应急环境监测的响应程序一般如下：(1)接受应急监测任务，启动应急监测响应预案；(2)了解现场情况，确定应急监测方法，准备监测器材、试剂和防护用品，同时做好实验室分析的准备；(3)实施现场监测，快速报告结果；(4)进行初步综合分析，编写监测报告，提出跟踪监测和污染控制建议；(5)实施跟踪监测，及时报告结果。(6)进行深入的综合分析，编写总结报告上报。

在实际发生事故时，(1)若已知污染物类型，则可立即实施应急预案中的应急监测方案。(2)若污染物类型不明，则应当根据事故污染的特征及遭受危害的人群和生物的表象等信息，判断该污染物可能的类型，确定应急监测方案。(3)对于情况不明的污染事故，则可临时制定应急监测技术方案，采取相应的技术手段来判明污染物的类型，进而监测其污染的程度和范围等。(4)监测的布点，可随着污染物扩散情况和监测结果的变化趋势适时调整布点数量和检测频次。(5)在进行数据汇总和信息报告时，要结合专家的咨询意见综合分析污染的变化趋势，预测污染事故的发展情况，以信息快报、通报的方式将所有信息上报给现场应急指挥部门，作为应急决策的主要参考依据。

一般事件监测报告上报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较大事件除上报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以外，还应上报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及相关政府机构。

## 5.3 应急监测人员安全防护

(1) 应急监测，至少二人同行。

(2) 进入事故现场进行采样监测，应经现场指挥/警戒人员许可，在确认安全

---

的情况下，按照规定佩戴必须的防护设备。

(3) 进入易燃易爆事故现场的应急监测车辆应有防火、防爆安全装置，应使用防爆的现场应急监测仪器设备进行现场监测，或在确认安全的情况下使用现场应急监测仪器设备进行现场监测。

## 6 环境应急响应

### 6.1 应急响应分级和启动条件

按照环境事件性质、危害程度、影响范围等因素，由低到高划分为II级、I级两个级别：

表 6.1-1 环境事件分级表（响应启动条件）

环境事件级别	分级依据（响应启动条件）	
	事件类型	影响范围
II 级	车间、原料库、危废仓库发生火灾事件产生大量的消防废水，事故池满足贮存要求，不会流出厂界外；厂区发生大范围火灾，影响范围不超过厂界；废气非正常排放，影响在厂区范围内；危废仓库发生泄漏、废水非正常排放影响在厂区范围内等，需要公司内全体应急救援力量进行处置。	环境事件的影响范围超出车间界但是控制在厂内
I 级	车间、原料库、危废仓库发生火灾事件产生大量的消防废水，事故池无法满足贮存要求，可能造成事故废水流出厂界，对外界水体环境造成影响；厂区发生大范围火灾，废气非正常排放对周围企业以及敏感点产生较大影响；危废仓库发生泄漏、废水非正常排放，对外界水体、土壤产生较大影响等需要公司应急救援领导机构协调周边企业或政府应急救援管理机构，以取得社会救援力量支持、组织交通管制、周边行人撤离、疏散，救援队伍的支持等行动，最大限度地降低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	环境事件危害和影响在全厂范围或已超出公司应急能力或公司范围，需要协调社会资源配合才能控制突发环境事件局势

根据环境事件级别启动相应应急响应，并立即向下表中响应范围及响应人员报告：

### 6.2 响应程序

1、II级响应：事件发生的影响局限在厂区范围内。

较大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后，启动二级应急预案，事故控制后，将根据事故大小、影响范围等情况判定是否上报当地政府。

(1) 环境事件发生现场的目击者或第一发现者直接联系应急指挥部成员。

(2) 应急指挥部成员先向应急总指挥部汇报，根据现场环境事件情况，如果能处理控制，立马安排相应人员处理，消除事件的条件与影响。若判断不能处理，或者处理过程中事态扩大则立即报告公司应急指挥部，由应急指挥部升级事件级别。

2、I级响应：

(1) 公司应急指挥部接到事故报警，根据源判，确定事故影响范围较大，公司不能完全控制，应急指挥部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领导各应急小组展开工作，同时向当地政府请求支援，由当地政府宣布进入一级应急状态；

(2) 应急小组到达事故现场后，抢险救灾组首先根据事故类型采取相应措施，进行调查取证，保护现场，查找污染源，并对事故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影响的范围和程度等基本情况进行初步调查分析，形成初步意见，及时反馈应急指挥部；

(3) 上级指挥小组到达事故现场后，公司应急指挥部移交事故现场指挥权，制定现场救援具体方案；各应急行动小组在现场指挥部的领导下，按照应急预案中各自的职责和现场救援具体方案开展抢险救援工作；公司内的应急小组应听从现场指挥部的领导。

(4) 污染事故基本控制稳定后，现场应急指挥部将根据专家意见，迅速调集后援力量展开事故处置工作。以上各步程序按照现场实际情况可交叉进行或同时进行。

当污染事故有进一步扩大、发展趋势，或因事故衍生问题造成重大社会不稳定事态，现场应急指挥部将根据事态发展，及时调整应急响应级别，并发布预警信息。

## 6.3 应急准备

现场上风附近或就近会议室，应急指挥部筹备召开首次应急会议。首次会议由应急总指挥主持，应急副总指挥、成员参加。应急指挥部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召集各相关部门参加的联席会议，落实应急指挥部决定的工作事项，沟通情况，传达相关信息。

## 6.4 应急处置

### 6.4.1 突发环境事件现场应急措施

#### 6.4.4.1 泄漏事故应急措施

企业在厂区内储存部分液体物料，发生泄漏事故后，最早发现者应立即通知公司负责人总指挥，报告物料外泄部位（或装置），并召集应急救援小组，及时采取一切办法控制泄漏蔓延。

泄漏事故发生后，首先车间工作人员应第一时间关闭相关阀门，其次堵住泄漏源，若是设备管道破裂，应将设备管道的物料转移，用砂土等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

大量泄漏时用泡沫覆盖，降低蒸气灾害。待泄漏停止后将泄漏物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泄漏物做危废处置。已经流入雨、污水管道的泄漏物料应采用人工围截，将泄漏物料转移至污水管道内。若泄漏物已流出厂外，应急救援领导机构应立即上报至政府应急救援管理机构，并与周边企业协调，以取得社会救援力量。泄漏应急处置情况详见表 6.4-1：

表 6.4-1 泄漏应急处置措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阶段	人员（岗位）			应急处置步骤
1	发现	现场工作人员（相应岗位操作工）			立即报告属地负责人，公司总值班，现场应急处置
2	预警	公司总值班，应急指挥部总指挥			判断应急响应等级（一/II级），发布应急信息
3	现场处置	应急抢险组	组长	马文蒲	1、关闭污水阀门 2、采用堵漏工具堵住泄漏源 3、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用他惰性材料吸收。 4 已经流入车间污水管道的泄漏物料应采用人工围截，将泄漏物料清理转移。 5.泄漏量大时，工艺调整，增加围挡，启动应急事故罐，做好范围环境检测，并制定措施防止发生次生灾害。
		警戒保卫组	组长	李卫平	
		后勤保障组	组长	徐婷婷	
		医疗救护组	组长	褚慧	
		污染控制组	组长	戴同传	
		技术处置组	组长	林凯	
24h 值班电话				17715285550	

#### 6.4.4.2 火灾事故应急措施

当车间发生火灾时，车间现场人员第一时间拨打 119，同时汇报给车间值班负责人，并根据事故情况，穿戴防毒面具使用灭火器自救灭火，当火灾较小时，使用灭火器覆盖泄漏源及火源。

当火灾较大无法控制时，及时通知消防大队请求帮助，同时使用喷水、泡沫灭火器以及黄沙覆盖泄漏源及火源，降低温度和稀释泄漏物浓度等方法控制火势，防止火势进一步扩大。

灭火过程中消防废水应经厂房内的沟槽引入污水管网中防止消防废水四处流淌渗漏至土壤和大气中。

②应急抢险及疏散警戒组成员穿戴好防护用具，占领上风或侧风阵地，采用灭火器或消防水首先扑救火场外沿火势，切断火势蔓延的途径，同时采取措施冷却和疏散受火势威胁的密闭容器和可燃物，控制燃烧范围。并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如有液体流淌时，沙土拦截流淌的易燃液体。

火灾应急措施情况详见表 5.4-2:

**表 6.4-2 火灾应急处置措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阶段	人员（岗位）			应急处置步骤
1	发现	现场工作人员（相应岗位操作工）			立即拨打 119，启动车间内火灾报警装置，并报告给车间负责人，负责人报告给应急指挥部，现场应急处置
2	预警	应急指挥部			判断应急响应等级（一/II级），发布应急信息
3	现场处置	应急抢险组	组长	马文蒲	1、关闭相关阀门 2、疏散车间人员，并通知相邻企业职工进行疏散 3、穿上消防服、防毒面具，第一时间将厂内消防器材、应急物资分发给车间现场处置人员 4、当火灾较小时，使用灭火器或黄沙覆盖泄漏源及火源，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 5、当火灾较大无法控制时，在外部消防队伍到来前，使用喷水、灭火器以及黄沙覆盖泄漏源及火源，降低温度和稀释泄漏物浓度等方法控制火势，防止火势进一步扩大。 6、灭火过程中消防废水应全部收集至应急事故罐，现场建立临时围挡防止废水四处流淌渗漏至土壤和外环境中去。
		警戒保卫组	组长	李卫平	
		后勤保障组	组长	徐婷婷	
		医疗救护组	组长	褚慧	
		污染控制组	组长	戴同传	
		技术处置组	组长	林凯	
24h 值班电话				025-58376111	

## 6.4.2 大气污染事件保护目标的应急措施

### 6.4.2.1 大气污染物种类

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挥发性有机物。

### 6.4.2.2 可能受影响区域单位、社区人员疏散方式、方法

当环境事故发生后严重影响到了周边单位、社区人员时，应当组织人员疏散，疏散时，需遵循以下原则：

- (1) 保证疏散指示标志明显，应急疏散通道出口通畅，应急照明等能正常使用；
- (2) 明确疏散计划，由应急领导小组发出疏散命令后，疏散小组按负责部位进入指定位置，立即组织人员疏散；
- (3) 疏散小组用最快速度通知现场人员，按疏散的方向通道进行疏散；
- (4) 积极配合好有关部门进行疏散，主动汇报事故情况；
- (5) 事故现场有被困人员时，疏导人员应劝导被困人员，服从指挥，做到有组织、有秩序的疏散；

(6) 正确通报、防治混乱。疏导人员首先通知事故现场附近人员疏散出去，然后视情况公开通报，告诉其他区域人员进行疏散，防止部分先后，发生拥挤影响顺利疏散；

(7) 口头引导疏散。疏散人员要用镇定的语气，呼喊、劝说人们消除恐惧心理，稳定情绪，使大家能够积极配合进行疏散；

(8) 广播引导疏散。利用广播将发生时事故的部位，需疏散人员的区域，安全的区域方向和标志告诉大家，对已被困人员告知他们救生器材的使用方法，自制救生器材的方法；

(9) 事故现场直接威胁人员安全，疏散组人员采取必要的手段强制疏导，防止出现伤亡事故，在疏散通道的拐弯、岔道等容易走错方向的地方设疏导人员，提示疏散方向，防止误入死胡同或进入危险区域；

(10) 专业救援队伍到达现场后，疏导人员若知晓内部被困人员，要迅速报告，介绍被困人员方位、数量。

#### **6.4.2.3 紧急避难场所**

- (1) 选择合适的地区或建筑物为紧急避难场所；
- (2) 做好宣传工作，确保人人了解紧急避难场所的地址、目的和功能；
- (3) 紧急避难所必须有醒目的标志牌；
- (4) 紧急避难场所不得作为他用。

#### **6.4.2.4 周边道路隔离、交通疏导**

(1) 事故中心区外的道路疏导由警卫负责，在警戒区的道路口上设置“事故处理，禁止通行”字样的标识。并指定人员负责指明道路绕行方向。

(2) 事故波及区外道路由政府交通管理部门负责。禁止任何车辆和人员进入，并负责指明道路绕行方向。

(3) 发生严重环境污染事故时，应急领导小组应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汇报事故情况，安排好交通封堵和疏散。

(4) 设置路障，封锁通往事故现场的道路，防止车辆或者人员再次进入事故现场。

(5) 引导需经过事故现场的车辆或行人临时绕道，确保车辆行人不受危险物质的伤害。

### 6.4.3 水污染事件保护目标的应急措施

公司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车间地坪、污水管道等均采取防腐、防渗措施。

1、厂区雨污分流，设置雨水排口和污水排口。

2、若废水在意外情况下进入市政雨水管网、排入外环境，应向政府及相关部门报告启动相关预案。

## 6.5 人员安全及救护

事故通常会对人员产生伤害。因此，以下情况必须部分或全部撤离：

- ①爆炸产生了飞片，如容器的碎片和危险废物。
- ②火灾不能控制并蔓延到厂区的其他位置，或火灾可能产生有毒烟气。
- ③应急响应人员无法获得必要的防护装备情况下，发生的所有事故。

### 6.5.1 接触人群伤检分类及救护、救治

发生事故后，应将受伤人员及中毒人员迅速脱离现场，将患者移到空气新鲜的地方，松开扣紧的衣服，脱去被污染的衣裤，并注意保暖，仔细检查病人的病情。在搬运过程中要冷静，注意安全及时请医生就诊，由医生根据烧伤、中毒分级，采取必要的现场紧急抢救方案，确定烧伤度及中毒程度。

### 6.5.2 对患者进行分类现场抢救方案

(1) 皮肤轻度烧伤，立即将患者移离现场迅速脱去被污的衣裤、鞋袜等，用大量自来水或清水冲洗创面15-30分钟，新鲜创面上不要任意涂上油膏或红药水、紫药水，不能脏布包裹。如发生眼烧伤，迅速用自来水或清水冲洗，千万不要未经处理而急于送医院。冲洗时眼皮要掰开。

(2) 深度烧伤立即送医院救治。

(3) 吸入中毒者，应迅速脱离现场，向上风处转移至空气新鲜处松开患者的衣领和裤带并注意保暖、化学毒物沾染皮肤时应迅速脱去，污染的衣服、鞋袜等用大量自来水或清水冲洗，头面部受污染时，首先注意眼睛的冲洗。

(4) 对中毒烧伤人员引起呼吸、心跳停止者，应进行心肺复苏的办法，首先要保证呼吸道畅通，然后进行人工呼吸和胸外心脏挤压术。

人工呼吸采用口对口人工呼吸，方法：患者仰卧，术者托起患者下颌，并尽量使其头部后仰；另一手捏紧患者鼻孔。术者深吸气后，紧对伤员的口吹气然后松开

捏鼻的手，如此有节律地、均匀地反复进行，每分钟14~16次。吹气的压力视患者具体情况而不同，一般刚开始时吹气压力可略大些，频率稍快些，10~20次后将压力减小，维持胸部升起即可。

心脏胸外挤压术,具体方法是：患者平仰卧在硬地上或木板床上，抢救者在患者一侧或骑跨在患者身上，面向头部，用双手掌根以冲击式挤压患者胸骨下端略靠左方。每分钟6~70次。挤压时应注意不要用力过猛，以免发生肋骨骨折，血气胸等。一般下压3~5cm即可。如果患者心跳停止，则需要两人进行，一人口对口人工呼吸，另一人行心脏挤压术；两者操作的比例约为1：5。在送医院途中心肺复苏术不能中断。

对于中度中毒以上的患者应积极护送医院进行治疗。

### 6.5.3 对接触者的医疗观察方案

出现刺激反应者，至少观察12小时，中毒患者应卧床休息，避免活动后病情加重。必要时做心电图检查以供参考。

### 6.5.4 患者运送及转运中的救治方案

(1) 搬运伤员移上担架时，应头部向后，足部向前，担架行走时，两人快慢要相同，平衡前进。向高处抬运时，前面的人手要放低，腰部弯屈走；抬后面的人要搭在肩上，勿使担架两头高低相差太大。向低处抬时，和上面相反。担架两旁有人看护，防止伤员翻落。

(2) 中毒者一般采用坐位或半卧位，患者呼吸及咳嗽。昏迷患者平卧头偏向一侧，休克患者要将其双腿垫高，使之高于头部以保证回心血量。中毒性肺水肿、急性肺心病，心力衰竭病人务必采取半卧位，并限制活动，减少耗氧量。

(3) 救护车转送时车速不宜过快，务求平稳减少颠簸，以免加重病情。担架应固定可靠，以减少左右前后摇摆的影响，预防机械性损伤。

(4) 运送途中救治方案按现场紧急抢救方案有关规定执行。

(5) 护送人员必须做好现场抢救，途中病情观察、处置与护理、通讯联系等记录，到达目的医院后进行床边交班，移运医疗记录。

### 6.5.5 救治机构的确定

(1) 事故现场发现人员严重受伤时，迅速拨打“120”救护车及时抢救。

---

(2) 以送江北新区医院为主。

(3) 若发生大量中毒人员和烧伤人员，可同时送江北新区医院。

#### **6.5.6 提供有关信息**

(1) 提供受伤人员的致伤信息。

(2) 受伤者应有单位人员护送，给医生提供个人一般信息：姓名、年龄、职业、婚姻状况、原病史等。

(3) 提供毒物信息：理化特性、中毒机理、应急救援药品等。

## 7 应急终止

符合下列条件，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
- (2) 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
- (3) 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
- (4) 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5) 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负面影响趋于并保持在尽量低的水平。

应急结束条件见表 7.1-1。

表 7.1-1 应急结束条件表

序号	事故类别	应急终止的条件
1	火灾\爆炸	①确认现场火源、明火、高温物质已彻底消除。 ②确认现场及周围危险物质的浓度已控制在爆炸下限的 50%以下。 ③确认火灾、爆炸泄漏的物料得到控制，灭火产生的废液、废水得到有效收集，不会伴生、次生环境污染事故。
2	泄漏	①确认泄漏已得到有效处理和控制在爆炸下限的 50%以下。 ②确认现场及周围有害物质的浓度已达到允许范围。 ③确认不会伴生、次生环境污染事故。
3	人身伤害	①确认受害人员已得到救护。 ②确认致害危险源已得以消除。

### 7.1 应急终止的程序

(1) 在符合应急终止的条件下，由应急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由事故责任单位提出，经应急救援指挥部批准，由总指挥决定应急状态终止，事故警戒解除。

(2) 应急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通知本公司和周边单位及人员事故危险已解除，撤离、疏散的人群可返回。

(3) 应急状态终止后，对事故收容物、泄漏物进行妥善处置。并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直到其它补救措施无需继续进行为止。

### 7.2 应急终止的行动

(1) 通知公司相关部门、周边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关注区及人员事件危险已解除。

(2) 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污染设备进行清洁净化。

(3) 事件情况上报事项。

(4) 需向事件调查小组移交的相关事项。

(5) 事件原因、损失调查与责任认定。

(6) 应急过程评价。

(7) 事件应急救援工作总结报告。

包括：①调查污染事故的发生原因和性质，评估出污染事故的危害范围和危险程度，查明人员受伤情况，影响和损失评估、遗留待解决的问题及责任认定等。②应急过程的总结及改进建议，如应急预案是否科学合理，应急组织机构是否合理，应急队伍能力是否需要改进，相应程序是否与应急任务相匹配，采用的监测仪器、通讯设备和车辆等是否能够满足应急响应工作的需要，采取的防护措施和方法是否得当，防护设备是否满足要求等。

(8)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

(9) 维护、保养仪器设备。

恢复生产前，应确保：

①废弃材料被转移、处理、贮存或以合适方式处置。

②应急设备设施器材完成了消除污染、维护、更新等工作，足以应对下次紧急状态。

③必要的话，有关生产设备需要维修或更换。

④被污染场地得到清理或修复。

⑤采取了其他预防事故再次发生的措施。

## 7.3 现场恢复

### (1) 清洁净化计划

在危险区上风向设立洗消站，对事故现场人员和防护设备进行洗消，防止污染物对人员的伤害。事故得到控制后，在事故发生地设立警戒线，除清洁净化队员外，其他人员严禁入内。清洁净化队员根据现场污染物的性质和事故现场情况等因素，在专家的指导下，进入事故现场，快捷有效地对设备和现场进行清洁净化作业，清洁净化工作结束并经检测安全后，其他人员方可进入。

### (2) 环境恢复计划

根据事故发生地点、污染物的性质和当时的气象条件，明确事故泄漏物污染的环境区域。由应急技术专家组牵头对污染区域进行现场检测分析，根据污染环境中

涉及的化学品、污染的程度、当时的天气和当地人口等因素，确定一个安全、有效、对环境影响最小的恢复方案。

## 7.4 与南京市江北新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衔接

### 1、应急组织机构、人员衔接

当发生风险事故时，企业后勤保障组应及时承担起与当地区域或各职能管理部门的应急指挥机构的联系工作，及时将事故发生情况及最新进展向有关部门汇报，并将上级指挥机构的命令及时向厂区应急指挥小组汇报；编制环境污染事故报告，并将报告向上级部门汇报。

### 2、预案分级响应衔接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涉事企事业单位或其他生产经营者应立即向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报告，及时通报可能受到污染危害的单位和人员。

1、一般污染事故：在污染事故现场处置妥当后，经应急指挥小组研究确定后，向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报告处理结果。

2、较大污染事故：应急指挥小组在接到事故报警后，及时向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报告，并请求支援；相关部门迅速调集救援力量，根据应急预案组成各个应急行动小组，按照各自的职责和现场救援具体方案开展抢险救援工作，厂内应急小组听从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应急指挥部的领导。现场指挥部同时将有关进展情况向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应急处理指挥部汇报；污染事故基本控制稳定后，现场应急指挥部将根据专家意见，迅速调集后援力量展开事故处置工作。现场应急处理结束。

当污染事故又进一步扩大、发展趋势，或因事故衍生问题造成重大社会不稳定事态，现场应急指挥部将根据事态发展，及时调整应急响应级别，发布预警信息，同时向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和南京市生态环境局请求援助。

### 3、应急救援保障衔接

①单位互助体系：建设单位和周边企业将建立良好的应急互助关系，在重大事故发生后，能够相互支援。

②公共援助力量：企业还可以联系南京市公共消防队、医院、公安、交通、安监局以及各相关职能部门，请求救援力量、设备的支持。

③专家援助：全厂建立风险事故救援安全专家库，在紧急情况下，可以联系获

取救援支持。

#### 4、应急培训的衔接

建设单位在开展应急培训计划的同时，还应积极配合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开展的应急培训计划，在发生风险事故时，及时与聚集区应急组织取得联系。

#### 5、公众教育的衔接

建设单位对厂内和附近地区公众开展教育、培训时，应加强与周边公众和周边相关单位的交流，如发生事故，可更好的疏散、防护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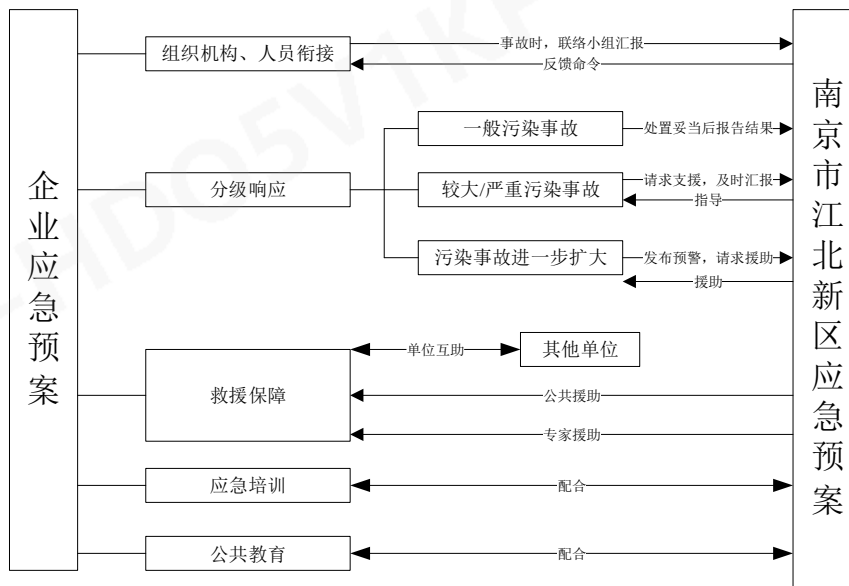


图 7.4-1 企业应急预案与南京市江北新区应急预案的衔接关系图

### 7.5 与周边企业的应急联动措施

现企业已与周边企业南京时代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应急救援协议或者互救协议，协议明确要求：

- 1、生产装置设备发生风险事故，事故方及时告知另一方。
- 2、确定生产事故双方联络人及衔接机构或部门负责人联系方式。
- 3、双方应急器材共享，任一方发生风险事故可调到另一方的应急器材应急。事故结束后，根据应急器材使用情况，给予补偿。

---

## 8 事后恢复

### 8.1 善后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应急指挥部要做好受污染区域内群众的思想工作，安定群众情绪，并尽快开展善后处置工作，如人员安置、补偿、宣传教育等工作。

对在事故中受灾企业和人群，应急指挥部应委派后勤保障组结合实际情况作出受灾人群的居住饮食等安排，落实救灾物资发放，做好探望和慰问工作。对于事故中受到伤害的人员及时送就近或者对口的医院进行治疗，确保人生安全，并由后勤保障组安排专人进行跟踪监护和慰问。

应急抢险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产生的污染物进行认真收集、清理。由各应急小组组长负责，组织各应急小组分析事故原因，汲取事故教训，指挥部要将事故情况进行登记、整理和存档。做好突发环境事件记录和突发环境事件后的交接工作，制订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防止类似事故发生。

组织有关专家对受灾范围进行科学评估，做好疫病防治、环境污染清除、生态恢复等工作。

### 8.2 跟踪检测

对事故造成污染的水体等，进行为期一至两天的跟踪检测，充分掌握污染物对外扩散趋势，为后期总结提高，提供有力的数据。

### 8.3 事故责任调查及污染危害评估报告

(1) 组织专门人员对产生事故进行分析评价，调查事故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和产生后果。

(2) 进行环境危害调查与评估，对周边水体选择适当断面进行水质监测，对周边大气环境进行检查，统计周边人员的健康状况（主要是中毒、致死情况）。

(3) 对于由于本项企业的环境事故而造成周边人员伤害的，统计伤害程度及范围，对其进行适当经济补偿。

(4) 对于事故中受到伤害的人员及时送就近或者对口的医院进行治疗，确保人生安全，并由工作组核算与进行相应补偿。

(5) 对于事故中因非本企业环境事故造成的企业损失，由工作组汇同相关环保部门和物价部门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核算和相应的补偿。

---

(6) 对于造成大面积区域污染的事故，应由企业将核定缴纳的补偿资金通报政府，由南京市政府汇同相关环保部门和物价部门结合实际情况对受污染区域的单位、个人进行核算并作出相应的补偿。

(7) 根据事故调查结果，对公司现有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作出评价，指出其有效性和不足之处，提出整改意见。

(8) 作出污染危害评估报告，设置应急事故专门记录人员，建立档案和专门报告制度，设专门部门负责管理。

## 8.4 生态环境补偿工作

事故后的生态环境恢复，是指事故被控制住后所进行的中、长期的恢复，从应急过程来说意味着应急救援工作的结束，进入到另一个工作阶段，即将现场恢复到一个基本稳定的状态。大量的经验教训表明，在事故后的生态环境恢复的过程中仍存在潜在的危险，如污染因子转移、二次污染等，所以应充分考虑现场恢复过程中可能的危险。

生态修复应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分析结论，结合目前的实际情况，对重大的生态环境问题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努力减少对区域内生产、生活的危害和影响，并组织专家对突发环境事件中长期环境影响进行评估，提出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 8.5 保险

建立突发环境事件社会保险机制，对环境应急工作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依法办理相关责任险或其他险种。

## 9 保障措施

### 9.1 经费及其他保障

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理所需经费，包括仪器装备、交通车辆、应急咨询、应急演练、人员防护设备等的配置的运作经费，由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财务部支出解决，专款专用，所需经费列入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财政预算，保障应急状态时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 9.2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企业指挥机构的应急队伍要根据本预案要求，建立处理突发环境事件的日常和战时两级物资储备，增加必要的应急处置、快速机动和自身防护装备和物资的储备，维护、保养好应急仪器和设备，使之始终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确保参加处置突发环境事件时救助人员自身安全，及时有效地防止环境污染和扩散。

企业应急器材配置情况详见表 9.2-1：

表 9.2-1 应急器材配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应急物资	数量	存放位置	管理责任人	联系电话
1	灭火器	17 只	生产车间	戴同传	13390797551
2	消防沙	2 桶	生产车间	戴同传	13390797551
3	消防沙	2 桶	装卸区	戴同传	13390797551
4	灭火器	1 只	原料罐区	戴同传	13390797551
5	灭火器	8 只	成品仓库	戴同传	13390797551
6	灭火器	2 只	原料仓库 1	戴同传	13390797551
7	灭火器	2 只	原料仓库 2	戴同传	13390797551
8	灭火器	2 只	原料仓库 3	戴同传	13390797551
9	灭火器	4 只	原料仓库 4	戴同传	13390797551
10	灭火器	2 只	配电房 1	戴同传	13390797551
11	灭火器	2 只	配电房 2	戴同传	13390797551
12	灭火器	2 只	消防泵房	戴同传	13390797551
13	消防扳手	2 只	消防泵房	戴同传	13390797551
14	消防水带+枪头	2 只	消防泵房	戴同传	13390797551
15	自给式空气呼吸器	2 台	中控室	戴同传	13390797551
16	警示带	2 卷	安环部	戴同传	13390797551
17	担架	1 个	车间应急柜	戴同传	13390797551
18	防化服	2 套	车间应急柜	戴同传	13390797551
19	呼吸器全	2 具	车间应急柜	戴同传	13390797551

		面罩				
20		6004、6007	2 只	车间应急柜	戴同传	13390797551
21		有机酸性 气体滤罐	若干	安环部	戴同传	13390797551
22		浸塑手套	4 副	车间应急柜	戴同传	13390797551
23			若干	行政	戴同传	13390797551
24		丁腈手套	4 副	车间应急柜	戴同传	13390797551
25			若干	行政	戴同传	13390797551
26		防化靴	若干	行政	戴同传	13390797551
27		黄沙	2 吨	公司办公楼	戴同传	13390797551
28		铁锹（平口 2 把，尖口 4 把）	4 把	公司办公楼	戴同传	13390797551
29		塑料编织 袋(50X77)	若干	车间	王亮	18061450916
30		供气式防 毒面具	2	车间应急柜	戴同传	13390797551
31		急救医药 箱	1 个	门卫室	戴同传	13390797551
32			1 个	中控室	戴同传	13390797551
33		风向标	1 个	生产大楼东南楼顶	戴同传	13390797551
34		疏散路线 图	1 个	正大门门口	戴同传	13390797551

### 9.3 应急队伍保障

公司应急队伍由经理、主任、车间职员和办公室人员组成。

公司应加强环境应急队伍的培训，建设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南京瑞固聚合物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力量，保证在处置突发环境事件中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并形成应急网络，确保在事件发生时，能迅速控制污染、减少危害，确保环境和公众安全。

### 9.4 通信与信息保障

应急指挥组及各成员配备防爆对讲机，且 24 小时开通个人手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见表 3.1-1），值班电话保持 24 小时通畅，节假日必须安排人员值班。要充分发挥信息网络系统的作用，确保应急时能够统一调动有关人员、物资迅速到位。

### 9.5 应急技术保障

公司现有技术人员，可进行简单的应急处理，必要时请政府相关部门技术专家增援。

## 9.6 医疗保障

公司应会同卫生部门按照现场抢救、院前急救、专科急救的不同环节和需要组织实施救护。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后，医疗救护队伍要迅速进入事故现场，伤员运出危险区后，转入专业医院进行抢救和治疗。

## 9.7 管理保障

1、组织公司员工认真学习《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危险化学品管理的法律法规文件，熟悉危险化学品的性质，使其充分认识到危险化学品事故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性和实施应急救援的必要性。

2、对所确定的危险目标，根据其可能导致的事故和导致事故的原因，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措施，避免事故发生；对各种预防措施落实责任，并与车间有关部门和个人建立相关的责任制。

3、加强对危险目标的管理和监控，有关工段应坚持每天两小时巡回检查，公司办公室及各部门职能人员要定期对危险化学品的管理进行检查，监督各有关工段要严格执行工艺指标，确保不超温、超压、超量，严禁违章指挥、违章操作，以确保重大危险源和危险目标的安全可靠。

4、加强对危险目标内各种设备的维护保养。对现有的压力容器、管道、阀门、贮槽、计量仪表、安全附件要加强维护保养，做好定期检查，及时消除跑、冒、滴、漏，真正做到防患于未然。

5、按照任务分工做好物资器材准备工作，如必要的指挥通讯、报警、检测、洗消、抢修等器材。并加强各类应急救援器材、防护器材及设施的维护保养，建立重点生产岗位事故柜，落实专人管理，确保各种防护器材完好，并有足够的备用器材。

6、建立昼夜值班制度，实行二十四小时值班。如果一旦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火灾等情况时，值班人员应按“应急救援预案分级响应程序”的要求，立即通知公司事故应急救援指挥部，并采取妥善措施处理，防止事故蔓延扩大，尽力使事故的危害降到最小。

7、对公司员工进行经常性的化学事故救护常识教育。公司所有特种作业人员（压力容器作业、起重作业、厂内机动车辆驾驶等）必须持证上岗。全体员工应能熟练使用各种消防器材等，熟悉灾害发生时紧急停车措施和互救自救方法。

8、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工作，确保正常运转，加强监测，做到达标排放。

---

9、编制生产、使用、储存的危险化学品的性质、危害，灭火及预防中毒的措施，疏散指导等内容的《告知书》向企业员工、周围村民及居民散发，以提高各类人员的识别、防护、自救和互救能力，实施事故发生时的统一行动。

## 9.8 其他保障

**交通运输保障：**节假日和中夜班期间，公司保证有一辆车在厂区值班待命，可用于受伤人员的应急救护等；

**治安保障：**公司设有门卫室，在事发初态可以进行有效的警戒与治安，必要时可请 110 及周围单位进行增援；

**医疗保障：**公司各相关部门备有小药箱，内装有应急药物，能做现场简单的救护，必要时送往医院治疗。

**对外信息发布保障：**

(1) 发生重特大、较大事故由公司总经理向政府、社会、新闻媒体发布有关信息；发生一般事故则由总经理室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2) 事故发生时，如有消防、公安、记者或村民来访，总经理室负责接待。任何来访人员未经现场指挥员或总经理批准，门卫室均不得放行进入厂区。

(3) 发布及时，信息准确。不得隐瞒任何事实。

**后勤保障：**行政部、供应部

(1) 在接到报警后，根据现场实际需要，准备抢险抢救物质及设备工具。

(2) 材料科根据生产部门、事故单位查明事故部位管线、法兰、阀门、设备等型号及几何尺寸，对照库存储备，及时准确地提供备品备件。

(3) 消防药剂和器材补给和运送：由供应部负责。

(4) 行政部负责提供各参与应急救援、抢险人员干粮、饮用水等生活必需品的供应。

(5) 公司或厂外救护车辆出动后，行政部负责协助办理住院等手续，人力资源部主任通知伤者家属及办理保险事宜。

## 10 预案管理

加强对救援队伍的培训包括对应急救援人员的培训、全体员工应急响应的培训以及社区或周边人员应急响应知识的宣传。指挥领导小组从实际出发，针对危险目标可能发生的事故，每年至少组织一次模拟演习。把指挥机构和救援队伍训练成一支思想好、技术精、作风硬的指挥班子和抢救队伍。一旦发生事故，指挥机构能正确指挥，各救援队伍能根据各自任务及时有效地排除险情、控制并消灭事故、抢救伤员，做好应急救援工作。

### 10.1 培训

#### 10.1.1 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应急响应的培训

本预案制订后实施后，所有应急救援指挥部成员，各专业救援队成员应认真学习本预案内容，明确在救援现场所担负的责任和义务。

(1) 主要培训内容：

- ① 启动环境应急救援预案的程序方法。
- ② 熟悉各部门环境应急救援的职责和分工，并能在事故发生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救援。
- ③ 能采用正确的方式方法进行抢险，掌握有效控制事故，避免事故失控和扩大化的方法。
- ④ 能在事故救援期间有序地组织、协调应急物资的调运。
- ⑤ 懂得申请外部救援力量的报警方法，以及发布事故消息，组织周边企业、部门疏散方法等。
- ⑥ 能迅速组织人员在事故现场建立警戒和隔离带，以及事故得到有效处理后的现场洗消方法。
- ⑦ 掌握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后现场污染的洗消方法。
- ⑧ 掌握灭火、抢险、堵漏的方法。

(2) 采取的方式：课堂教学、综合讨论、现场讲解、模拟事故发生等。

(3) 培训时间：每月不少于 2 小时。

#### 10.1.2 员工应急响应的培训

员工应急响应的培训，结合每年组织的安全技术知识培训一并进行。

(1) 主要培训内容：

- ①企业环保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
- ②全企业存在危险化学品特性、健康危害、危险性、急救方法；
- ③生产过程中异常情况的排除，处理方法；
- ④事故发生后如何开展自救和互救；
- ⑤事故发生后的撤离和疏散方法。

(2) 采取的方式：课堂教学、综合讨论、现场讲解等。

(3) 培训时间：每季度不少于 4 小时。

### 10.1.3 外部公众应急响应的培训

向外部公众（周边企业、居民等）广泛宣传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和相关的应急法律法规，让外部公众正确认识如何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采取的方式：以张贴宣传海报、在职员工口头相传等形式为主（企业员工多数为周边居民）。

时间：每年不少于 2 次。

公司应急指挥部、各专业应急小组负责人、各专业应急小组分别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开展全面的演练。

### 10.1.4 企业应急联动机制的建设

(1) 组织安环部门、生产部门等参与本地重要应急演练、应急知识培训活动的观摩或学习；

(2) 积极参与市生态环境局应急中心组织召开的联席会议、座谈会和开展的重要应急演练、应急知识培训活动；

(3) 定期向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应急中心上报年度环境应急管理工作要点。

### 10.1.5 应急培训记录表

每次应急培训应填写记录表，记录表内容见表 10.1-1。

表 10.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培训记录表

培训时间	培训教员	培训内容	备注
...	...	...	...

---

## 10.2 演练

### 10.2.1 演练分类

应急演练的方式通常分为：桌面演练、功能演练、全面演练。

(1) 桌面演练是召集应急成员，假设发生事故，请其分别叙述其职责和应急措施。

(2) 功能演练是针对应急预案的部分内容进行演练。例如：人员的紧急疏散演练、堵漏演练、废水处理措施故障演练等。

(3) 全面演练是按应急预案全部过程进行的实战演练。例如：生产过程发生泄漏引起中毒事故的应急演练。

应急救援指挥部做好演练方案的策划，下达演练通知单，包括演练内容、方式、范围等。

演练应做好以下内容：

- ① 明确参加演练的部门、人员和演练地点；
- ② 明确起止时间；
- ③ 明确演练项目和内容；
- ④ 检查演练过程情况；
- ⑤ 检查演练动用设备、物资；
- ⑥ 评估演练效果；
- ⑦ 提出持续改进的建议；
- ⑧ 保留演练过程的记录、音像资料以及演练的评价、总结与追踪。

### 10.2.2 演练内容

- (1) 污染物泄漏时引发的水污染的应急处置措施；
- (2) 火灾爆炸事故引发的此生、伴生事故的应急处置措施；
- (3) 废水、废气处理装置故障时的应急处置措施；
- (4) 事故消防废水的应急处置措施；
- (5) 消防器材的使用；
- (6) 通信及报警讯号联络；
- (7) 消毒及洗消处理；

- 
- (8) 急救及医疗；
  - (9) 防护指导：包括专业人员的个人防护及员工的自我防护；
  - (10) 标志设置警戒范围人员控制，厂内交通控制及管理；
  - (11) 事故区域内人员的疏散撤离及人员清查；
  - (12) 向上级报告情况；
  - (13) 事故的善后工作。

### 10.2.3 演练范围与频次

- (1) 组织指挥演练由指挥领导小组副组长每年组织一次；
- (2) 单项演练由每专业队组长每年组织二次；
- (3) 综合演练由指挥领导小组组长每年组织一次。

### 10.2.4 应急演练的评估和修正

#### (1) 应急演练评估

指挥部和各专业队经演练后进行讲评和总结，及时发现事故应急预案集中存在的问题，并从中找到改进的措施。

- ①发现的主要问题；
- ②对演练准备情况的评估；
- ③对预案有关程序、内容的建议和改进意见；
- ④对在训练、防护器具、抢救设置等方面的意见；
- ⑤对演练指挥部的意见等。

#### (2) 预案修正

- ①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经演练评估后，对演练中存在的问题应及时进行修正、补充、完善，使预案进一步合理化；
- ②应急救援危险目标内的生产工艺、装置等有所变化，应对预案及时进行修正。

---

## 11 奖惩

### 11.1 表彰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单位和个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表彰：

- (1)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 对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发生，使国家、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者减少损失，成绩显著的；
-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 11.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的，按照相关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单位或者上级机关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2) 不按照规定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3)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4)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5) 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 (6) 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 (7)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 (8) 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的行为的。

## 12 附则

### 12.1 名词术语定义

**应急预案：**指根据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的类别、危害程度的预测，而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方案。要充分考虑现有物质、人员及环境风险源的具体条件，能及时、有效地统筹指导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行动。

**综合应急预案：**综合应急预案是从总体上阐述处理环境事件的应急方针、政策，应急组织结构及相关应急职责，应急行动、措施和保障等基本要求和程序，是应对各类环境事件的综合性文件。

**专项应急预案：**针对具体的环境事件类别、危险源和应急保障而制定的计划方案，是综合应急预案的组成部分，应按照综合应急预案的程序和要求组织制定，并作为综合应急预案的附件。专项应急预案应制定明确的救援程序和具体的应急救援措施。

**现场处置预案：**现场处置预案是针对具体的装置、场所或设施、岗位所制定的应急处置措施。现场处置预案应具体、简单、针对性强。现场处置预案应根据风险评估及危险性控制措施逐一编制，做到环境事件相关人员应知应会，熟练掌握，并通过应急演练，做到迅速反映、正确处置。

**应急准备：**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事件，为迅速、有序地开展应急行动而预先进行的组织准备和应急保障。

**应急响应：**环境事件发生后，有关组织或人员采取的应急行动。

**应急程序：**根据职能划分的各专业组在环境事件状态下的应急行动秩序。

**应急救援：**在应急响应过程中，为消除、减少环境事件危害，防止环境事件扩大或恶化，最大限度地降低环境事件造成的损失或危害而采取的救援措施或行动。

**后期处置：**环境事件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措施或行动。

**危险化学品：**属于爆炸品、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有毒品和腐蚀品的化学品。

**危险废物：**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

**环境风险源：**指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源，以及生产、贮存、经营、使

---

用、运输危险物质或产生、收集、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设备和装置。

**环境敏感区：**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指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保护地，以及对建设项目的某类污染因子或者生态影响因子特别敏感的区域。

**环境保护目标：**指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中，需要保护的环境敏感区域中可能受到影响的对象。

**环境事件：**指由于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经济、社会活动与行为，以及由于意外因素的影响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原因致使环境受到污染，生态系统受到干扰，人体健康受到危害，社会财富受到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

**次生衍生事件：**某一突发公共事件所派生或者因处置不当而引发的环境事件。

**突发环境事件：**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重大人员伤亡、重大财产损失和对全国或者某一地区的经济社会稳定、政治安定构成重大威胁和损害，有重大社会影响的涉及公共安全的环境事件。

**应急救援：**指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采取的消除、减少事件危害和防止事件恶化，最大限度降低事件损失的措施。

**应急监测：**指在环境应急情况下，为发现和查明环境污染情况和污染范围而进行的环境监测，包括定点监测和动态监测。

**恢复：**指在突发环境事件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而采取的措施或行动。

**分级：**分级指按照突发环境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及危害程度，对不同环境事件划分的级别。

**应急演练：**为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应急准备的完善性、应急响应能力的适应性和应急人员的协同性而进行的一种模拟应急响应的实践活动。根据所涉及的内容和范围的不同，可分为单项演练、综合演练和指挥中心、现场应急组织联合进行的联合演练。

## **12.2 预案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

### **12.2.1 内部评审**

本预案制定后由安环部组织人员开展内部评审工作，评审人员应包括：环境应急预案设计的相关部门应急管理人员、相关行业、相邻重点风险源单位代表、周边

---

社区（乡、镇）代表以及应急管理和专业技术方面的专家。

### 12.2.2 外部评审

由上级主管部门、相关企业（或事业）单位、环保部门、周边公众代表、专家等对预案进行评审。

### 12.2.3 备案

本预案由南京市江北新区生态环境局备案管理。经内部评审、外部评审后备案。

### 12.2.4 更新

环境应急预案每三年至少修订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环境应急预案应当及时进行修订：

- 1.由于组织机构改革引起的变化，需对应急组织、管理作出相应的调整或修订；
- 2.公司生产工艺和技术、危险源发生变化，应急设备的更新、报废等情况出现，随时需要对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 3.根据原辅材料、中间体、工艺流程等的变更进行修订；
- 4.周围环境或者环境敏感点发生变化；
- 5.根据日常演习和实际应急反应取得的经验需对应急反应计划、技术、对策等内容进行修订；
- 6.环境应急预案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发生变化的。
- 7.其他应进行修订的情况。

## 12.3 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

应急预案实施和生效时间为\_\_\_\_\_年\_\_\_\_\_月。

---

## 13 附件及附图

附件：

附件 1 内部应急成员电话清单

附件 2 外部联系单

附件 3 环评批复及验收意见；

附件 4 上一轮备案证

附件 5 危废处置协议；

附件 6 应急演练记录；

附件 7 互助协议；

附件 8 应急监测协议；

附件 9 消防验收；

附件 10 现场处置方案及应急处置卡+固废专项

附图：

附图 1 企业地理位置图及周边 5km 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 2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图；

附图 3 区域水系图企业；

附图 4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应急物资分布图；

附图 5 可燃气体报警器分布示意图